

嘉義縣政府 112 年度第 1 梯防災士培訓計畫書

壹、依據

- 一、災害防救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23 條第 1 項第 2 款。
- 二、內政部 112 年 3 月 27 日內授消字第 1120823073 號令-防災士培訓及認證管理要點。
- 三、嘉義縣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

貳、目的

本縣曾於 108~111 年辦理防災士培訓，其對象以公所、韌性社區為主，公所災防業務人員具備防災士資格期能增進災害防救工作之應變能力；惟考量強化民間防救災能量，輔導關鍵基礎設施及各級學校、教育場所等，特此辦理「112 年嘉義縣防災士培訓課程」。

參、辦理單位

- 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消防局）。
- 協辦單位：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水土資源及防災科技研究中心)。

肆、培訓對象

提報單位	名額分配方式	第 1 梯
消防局	消防鳳凰志工、公務人員、義消、防宣隊	10 人
警察局	警員、義警	7 人
社會局	志工	6 人
教育處	國(中)小老師	6 人
衛生局	衛生所、醫院	3 人
水利處	防災社區	2 人
環保局	環保志工	1 人
社區/企業	志工、簽 MOU 企業	5 人
合計		40 人

符合上開資格者，報名後優先錄取，如報名人數超過預定人數則以報名順序前者優先錄取。

伍、預計培訓人數：40 人

陸、培訓時間及地點

一、時間：112 年 6 月 12 日(一)、6 月 13 日(二)

二、地點：經濟部嘉義產業創新研發中心-3 樓會議室(嘉義市西區博愛路二段 569 號)

柒、注意事項

一、請於課程開始前繳交 1 張 2 吋大頭照電子檔，俾利辦理後續證書認證。
二、參與防災士培訓人員，需參與所有課程，並通過成果測驗；全程參與培訓並通過測驗合格者，本府將協助轉送資料申請防災士合格證書及識別證。

三、未能全程參與培訓課程或測驗未及格學員，得補參與缺席之培訓課程或測驗，以取得培訓合格資格。具備初級救護技術員資格，或曾參加四小時以上基礎急救訓練且證書(照)有效期限內之參訓人員，提具相關證書(照)或其他足以佐證符合上述資格之相關文件，得抵免當次訓練之急救訓練課程及術科測驗。

四、若各場次適逢天災、緊急事故或其他臨時狀況，由本府視情況另行通知延期或停辦。

五、提供課程講義，採統一講課、討論實作、經驗分享等方式實施。

六、當日提供中餐。

七、請自備環保杯。

八、不提供交通接駁及住宿。

捌、培訓課程表

表 1 第 1 日培訓課程(暫訂)

時間	節數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與目標
08：50-09：10	-		報到
09：10-10：00	1	我國近年災害經驗及災害特性	<u>內容</u> 1.災害管理之基本概念。 2.我國近年災害經驗及災害特性。 <u>目標</u> ：在執行防救災任務前，先瞭解災害管理各階段的意義及工作，並且對於可能面臨的災害種類及狀況，有事先的認知。
10：00-10：10	-		休息
10：10-11：00	1	個人與居家防護措施	<u>內容</u> ： 1.學習地震、風災、水災及火災之個人與居家防救災準備及因應對策。 2.避難疏散的原則。 3.災後生活維持的因應原則。 <u>目標</u> ：讓防災士明白上述課程，不只防災士自身有幫助，也能透過平常的防救災宣導，教導民眾相關個人防救災知識。
11：00-11：10	-		休息
11：10-12：00	1	個人與居家防護措施(情境練習)	<u>內容</u> ：將課堂之內容實際操作，例如疏散避難演練、火災滅火、火災逃生及地震避難等。 <u>目標</u> ：因上述內容並非聽過課後就能實際操作，需透過實際操作並不斷地複習，才能更加熟悉，並且將相關知識轉授給民眾或應變時實際運用。
12：00-13：00	-		午餐
13：00-13：50	1	基礎急救訓練	<u>內容</u> ：基本急救訓練(CPR+AED)、簡易止血包紮、傷病患搬運及身心障礙者協助等。 <u>目標</u> ：讓防災士熟悉相關基礎救護術的操作。
13：50-14：00	-	休息	
14：00-15：30	2	急救措施實作(含急救術科測驗)	
15：30-15：40	-	休息	
15：40-16：30	1	急救措施實作(含急救術科測驗)	

註：每節課 50 分鐘，連續上課 2 節者為 90 分鐘。

註：學科測驗及格標準須達 60 分以上，未達 60 分者，須於一年內補測，補測分數須達 70 分以上，補測後未達標者應重新參訓。

註：術科測驗包含心肺復甦術施作、自動心臟電擊器操作及止血、包紮與固定等三項，任一項目不合格視為不通過，須於一年內補測，補測後未達標者應重新參訓。

表 2 第 2 日培訓課程(暫訂)


時間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與目標
08：50-09：10	-		報到
09：10-10：00	1	防災士職責與任務、我國災防體系與運作	<p><u>內容：</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防災士基本概念。 2.了解防災士權責與任務。 3.認識臺灣災害防救體系與運作。 <p><u>目標：</u>使防災士明白自身權責及任務，並且能瞭解臺灣現階段災防體系的運作，當防災士在執行任務時能有明確的目標及明白如何運作。</p>
10：00-10：10	-		休息
10：10-11：00	1	資訊掌握、運用及社區防災計畫	<p><u>內容：</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災害資訊應用。 2.災害潛勢及防災地圖介紹。 3.認識災害謠言的威脅及解決之道。 4.災害資訊發布與取得。 5.災害資訊傳遞。 6.瞭解如何編撰社區防災計畫。 <p><u>目標：</u>使防災士能清楚掌握防救災資訊，並且瞭解如何實際運用，另外對於社區防災計畫的撰寫及使用，能有所瞭解。</p>
11：00-11：10	-		休息
11：10-12：00	1	社區防災工作推動與運作	<p><u>內容：</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瞭解社區防災之推動及運作。 2.瞭解社區防災之工作內容。 3.瞭解社區中防災士之職責。 <p><u>目標：</u>使防災士瞭解推動社區防災工作的各項內容，並能於社區災害防救實務工作上能充分運用，本課程包含社區防災之基本概念及防災地圖之製作注意事項。</p>
12：00-13：00	-		午餐
13：00-13：50	1	社區避難收容場所開設與運作	<p><u>內容：</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社區避難收容場所之運作流程。 2.防災士於避難收容階段角色與職責。 3.避難所相關營運遊戲(例如：HUG、...等)實作課程。 <p><u>目標：</u>使防災士瞭解我國避難收容的流程及運作，並且瞭解避難收容階段自身角色與職責，如：如何協助民眾，順利進行避難及協助收容處所開設。</p>
13：50-14：00	-		休息
14：00-14：50	1	防災計畫實作與驗證	<p><u>內容：</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災害圖上訓練(例如：DIG、...等)實作課程。 2.綜合以上所學課程內容，透過推演與實作來驗證並學習靈活運用。 <p><u>目標：</u>讓防災士熟稔並靈活運用相關防災知識及技能，學習在模擬的災害情境下蒐集、傳遞資訊、判斷，並具體地預設瞬息萬變的災害狀況，以學習迅速及正確的 know-how。</p>
14：50-15：00	-	休息	
15：00-15：50	1	防災計畫實作與驗證	
15：50-16：00	-		休息
16：00-16：50	-		學科測驗

玖、報名方式

請參訓人員利用 Google 表單線上報名；另為製作防災士證件須提供大頭照電子檔，如有電子檔者可於報名完成後回傳至駐消防局窗口：駐局人員 曾珮娟(Email：Tzengpj@yuntech.edu.tw、電話: 3620233 分機 323)。

備註：未能提供大頭照電子檔者，將由現場工作人員協助拍攝。

「嘉義縣防災人員活動報名暨學習護照管理系統」報名網址

https://swan.yuntech.edu.tw/CPAProfolio/Default.aspx	
---	---

壹拾、課程抵免說明

為節省資源，並提高民眾受訓意願，對於曾參與「急救措施課程」(CPR、AED、包紮固定...等相關急救課程，達4小時以上)，請於填寫報名表後，一同回傳相關證明資料，經由審核確認後則可抵免相關課程，欲申請者可利用填寫下表並回傳相關佐證資料至駐消防局窗口：駐局人員 曾珮娟(Email：Tzengpj@yuntech.edu.tw、電話: 3620233 分機 323、傳真：3623413)。申請課程抵免，以抵免該項課程。

防災士培訓課程抵免申請書

申請人姓名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欲抵免防災士課程名稱	參與其他防災課程名稱	辦理單位	辦理時間
基礎急救訓練與實作課程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並以電話或其他方式另行通知。